

台北市立弘道國中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文教學計劃表

課程目標	一、培養學生語文能力，加強聽說讀寫及理解賞析作品的的能力，冀能從中提 升文學素養並養成自學能力，使其能妥善應用於學習、表情達意、溝通、 研擬計畫及獨立思考。 二、配合 108 新課綱課程之實施，培養語文興趣，奠定生涯規劃與終身學習基礎，融入相關議題。 三、結合語文與科技資訊，提升學習效果，擴充學習領域。
課程內容	一、 康軒版課文十篇、自學選文三篇 二、 補充教材：成語典故、文史典故、文意新 8 課
教學目標	一、能具備字詞義之辨識與靈活運用各種句型。 二、能了解課文內涵及文章結構。 三、能認識各種文學的體裁，各類作品的風格。 四、能有效把握話語的邏輯並推斷結論。 五、提昇語文藝術的欣賞能力。 六、陶冶優美高尚的情操，建立正確的人生觀。 七、能在日常生活中充分表達自己見解，與他人適切的溝通，建立良好的人際關係，並奠定終身學習的基礎。
教學活動	一、範文講解，1. 題解、作者講述 2. 註釋補充 3. 形音義辨析 4. 課文講解 5. 修辭分析與鑑賞 6. 成語能力 7. 經典選文。 二、上課引導學生思考討論，以加強文章分析和發表的能力；並透過語文練習，使其運用純熟、觸類旁通，進而自行閱讀、創作的效果。 三、相關電子媒體欣賞、輔助。
教學評量與成績計算	一、評量方式 1. 筆試 2. 口頭問答 3. 指定作業 4. 上課互動 5. 筆記 二、成績計算 1. 三次段考佔 40% 2. 日常測驗、學習態度、各項作業佔 60% 視學生實際狀況予以調整
教學要求	一、課前預習 二、上課專心並認真參與課堂活動 三、課後複習 四、作業按時繳交
家長配合事項	一、督促子女課後複習並按時繳交各項作業 二、鼓勵子女多閱讀課外讀物 三、關注子女學習狀況並與老師聯繫